

2022年北京市全国科普日活动

首都科普联合行动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北京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(2021-2035年)》，根据2022年北京市全国科普日活动安排，推动实施首都科普联合行动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委办局系统科普联合行动

主责单位：市纲要实施办成员单位

重点任务：

(一) 开展北京市全国科普日委办局主场活动。各成员单位要结合自身职能和优势，参与北京市全国科普日活动；具备条件的单位举办本单位主场活动，示范引领本系统相关单位重视科普工作。

(二) 统筹利用本系统科普资源。动员本系统各级单位，围绕信息技术、科学教育、自然资源、生态文明、节水科普、乡村振兴、卫生健康、应急科普、林草科普、食品安全等领域，开展本系统相关主题科普活动；广泛动员学校、科研院所、医院、企业、社会组织、媒体等各方力量，开展科普宣教活动。

(三) 提升重点人群科学素养。针对青少年、农民、老年人、产业工人、公务员和领导干部等重点人群开展科学素质提升行动，积极参与科技科普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、利用科普资源助推“双减”、“银龄e享”科技惠老科普行动、科技助力乡村振兴

等专项活动。

(四)动员干部、职工加入科技科普志愿服务队伍。整合本单位、本系统科技科普志愿服务项目、活动和人才资源，创新服务领域和手段，组织广大科技科普志愿者，发挥行业领域专业优势，开展特色鲜明、群众受益、广泛认可的科技科普志愿服务。

(五)充分挖掘数字化科普资源。开展线上科普活动，推动形成网络科学传播热点，广泛动员本单位、本系统干部、职工积极参加北京市公民科学素质大赛网络答题活动。发挥本单位、本系统各类传播平台作用，并向北京云端科学嘉年华推送本单位优质活动资讯、视频、图文等信息，营造科学传播的网络环境，带动广大公众参与线上科普活动，共同打造全视角、常态化网络科普活动平台。

二、全国科普日区域科普联合行动

主责单位：各区纲要实施办、各区科协

重点任务：

(一)举办全国科普日区域主场活动。按照“一区一策”原则，围绕全国科普日活动主题，结合区域特点，举办主场活动，推动北京科学嘉年华区域化发展。活动要主动邀请党政领导、科技工作者、广大公众参与，带动区域科普活动热潮，打造区域特色科普生态。

(二)组织开展区委办局系统科普活动。区委办局结合自身职能和优势开展科普活动，示范引领本系统相关单位重视科普工

作，参与全国科普日活动。动员本系统各级单位，围绕信息技术、科学教育、自然资源、生态文明、节水科普、乡村振兴、卫生健康、应急科普、林草科普、食品安全等本系统的相关领域，开展科普宣教活动。突出抓好服务“双减”、科技惠老、乡村振兴等重点任务。

(三) 组织开展全国科普日基层科普活动。街乡镇、社区村要围绕科普益民、科技惠民，创新形式、丰富载体，开展特色鲜明、亮点突出、广泛覆盖、群众满意的基层品牌科普宣教活动。动员科研院所、高等院校、科技企业等单位集聚资源，主动融入属地基层科普活动。引导科技馆、博物馆、文化馆等文旅场所面向公众开展科普活动、科普服务。

(四) 组织开展科技科普志愿服务活动。各级、各行业科技科普志愿服务队伍要整合项目、活动和人才资源，创新服务领域和手段，组织广大科技科普志愿者，联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、党群服务中心，围绕科技助力乡村振兴，发挥专业优势，开展特色鲜明、群众受益、广泛认可的科技科普志愿服务。

(五) 组织开展全国科普示范区科普活动。2021-2025年全国科普示范区创建和认定单位结合实际、突出主题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积极打造高质量、品牌化、多样化的科普活动。加强区域科技资源整合，丰富区域科普服务供给，推动“科技馆之城”建设，积极构建与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相匹配的区域科普工作体系。

(六) 举办各区全国科普日网络科普活动。各单位要充分挖掘数字化科普资源，开展线上科普活动，推动形成网络科学传播热点，广泛区域内公众参加北京市公民科学素质大赛网络答题活动。

三、科协系统科普联合行动

主责单位：市学会、基金会，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事业单位
科协

重点任务：

(一) 市学会、基金会

1. 推动学术成果科普化。通过开展学术交流、学术论坛、主题沙龙等活动，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，为公众提供精准化、专业化的高质量科普服务。

2. 推动科研成果科普化。动员科技工作者普及推广科研创新成果，开展公益科学传播，促进科技资源科普化，为本专业领域发展营造良好氛围。

3. 弘扬科学家精神。动员科技工作者深入学校、乡村、社区开展科普志愿服务，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，普及科学知识，营造尊重科学、崇尚创新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4. 开展科技进基层。引导科技工作者加入产业特派员队伍，开展“千人进千企”、乡村振兴等科技服务活动。

5. 开展科普志愿服务。调动科技工作者参与科技馆之城建设的积极性，做科学传播的志愿者。

（二）高校、科研院所科协

1. 助推新技术应用场景搭建。充分利用自身科技创新成果、科研特色，面向公众开放重点实验室、博物馆、科技馆等科技科普资源，用公众听的懂的语言构建应用场景。
2. 开展科技志愿者服务。调动高校科技工作者参与科技馆之城建设的积极性，做科学传播的志愿者。组织高校科技工作者和大学生开展科技科普志愿服务，参与“双进促双减”、科技惠老、乡村振兴等重点任务。
3. 弘扬科学家精神。利用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等资源，广泛开展科学家精神宣讲活动。
4. 开展科技进基层。引导科技工作者加入产业特派员队伍，开展“千人进千企”、乡村振兴等科技服务活动。

（三）园区科协、企（事）业单位科协

1. 开展新技术新产品应用科普化。组织开展线上线下科技创新成果展示、科普体验互动活动，面向公众开展新技术新产品的应用和推广，用科技的语言传递产品背后的科学知识和科学思想。
2. 开放企业展厅。立足园区、企（事）业单位创新成果、科技特色，面向公众开放企业科技展厅、实验室、生产线等创新空间，让公众近距离接触科技企业最新产品及前沿技术，加深公众对首都科技创新的认识和了解。
3. 弘扬科学家精神和企业家精神。开展基层宣讲活动，用公

众喜闻乐见的方式，讲述科学家、企业家和优秀工程专业技能人才故事，动员科技工作者树立创新自信、勇攀科技高峰，服务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。

4. 加强网络宣传。利用企业数字资源，通过短视频、公众号、新媒体方式开展网络科普宣传。

5. 积极吸引科技资源。充分挖掘园区和企业科技创新需求，通过揭榜挂帅的形式吸引科技工作者到企业交流，参与“千人进千企”、科技惠老、乡村振兴等活动，实现科技资源有效下沉。

四、“科技馆之城”科普联合行动

主责单位：“科技馆之城”各类场馆

重点任务：

(一) 集中开展科普活动。在全国科普日期间，充分运用实体科技馆流动科技馆、科普大篷车和数字科技馆等科普教育资源，开展研学体验、科学教育、科普报告、科学家精神宣讲等活动。

(二) 开展科技科普志愿服务。各专业科技场馆，要充分发挥科普产品、服务、人才等资源优势，采取以“走出去，请进来”等形式，服务“双减”、科技惠老和乡村振兴等工作。

(三) 开展流动科技展览下基层活动。整合流动展品、主题展览、品牌活动、科学课程等资源的征集、遴选、对接，主动开展服务基层特别是远郊区的学校、乡村。

(四) 举办线上科学传播活动。充分挖掘数字化科普资源，

开展线上科普活动，推动形成网络科学传播热点。利用多媒体、虚拟现实和人机交互等现代科技技术，建立虚拟科学体验区，拓展线上服务空间。

（五）开展“科技馆之城”推介发布活动。汇集“科技馆之城”成员单位线上展览和虚拟展馆、展厅在“科技馆之城”云平台专题展示，并择优在媒体渠道以图文、系列短视频等形式开展推介。

（六）开展“科技馆之城”精品路线推荐活动。发布主题精品路线，以手绘地图形式展示，配套制作“护照”、手册等开展打卡活动。

（七）发布“科技馆之城”建设宣传片。采集场馆宣传资源素材，制作宣传片，宣传推介科技馆之城理念，展示各家场馆风采及特色活动。

（八）举办云游特色场馆活动。依托“科技馆之城”云平台，联合有条件的展馆开展线上看展直播、线上科普讲座、云课堂等，同时以图文、视频形式在“云端嘉年华”专题页和全媒体渠道进行推介。

五、京津冀科普联合行动

主责单位：北京市科协、天津市科协、河北省科协

重点任务：

（一）举办京津冀青少年创新作品展示活动。以京津冀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、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作品大赛、北京青少年

科技后备早期培养计划等活动的科技创新作品为基础素材，通过绘画、影像、实物展示等形式，集中展示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。

(二) 开展京津冀应急科普联合行动。由河北省科协发起，联合北京市、天津市科协制定《“京津冀”应急科普联合行动方案》。着重在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、全面贯彻国家战略部署、强化应急科普联动、加大应急科普资源共建共享力度、拓展应急科普宣教渠道”等5个方面加强合作，推动京津冀应急科普协同联动。

(三) 举办京津冀公民科学素质网络大赛。京津冀公民科学素质网络大赛，促进京津冀三地公民科学素质提升，开展网络科普答题活动，由线上知识竞赛、专项答题、网络科学素质自测组成。广泛面向公众开展科学教育、传播和普及活动，引导公众理解、支持和参与科技创新，推动区域公众广泛进行线上注册，参与网络答题。

(四) 开展京津冀科学教育馆联盟交流活动。京津冀科学教育馆联盟、北京科学教育馆协会、天津市自然科学博物馆学会、河北省科普教育基地联盟分别交流2022年工作情况和2023年工作设想。围绕京津冀科普场馆资源共建共享、“科技馆之城”建设等课题进行研讨交流。参观北京科学嘉年华主场活动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(一) 制定方案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活动，在本单位、本系统同步发布活动通知，并制定本单位、本系统活动方案，确

保相关活动有效实施。

(二)联动宣传。各单位提前确定并反馈重点宣传活动清单，市科协联动中国科协及本系统宣传渠道、各区融媒体中心、纲要办成员单位宣传渠道集中发力共同开展宣传推广，确保传播效果。各单位提供官方微信、微博等媒体平台规范名称，市科协融媒体中心将开通微信公众号白名单，以便于各单位转发和宣传活动信息。

(三)网络展示。各单位及时推送线上线下活动资讯、视听、图文等信息至“北京云端科学嘉年华”集中展示，扩大线上活动影响力和服务面，共同营造科学传播的网络环境，带动广大公众参与线上科普活动，打造全视角、常态化网络科普活动平台。

(四)推荐领导专场展示项目。各单位自愿推荐参加媒体(领导)调研专场展示项目和连线活动，明确呈现形式(如视频宣传、视频连线、直播等)。

(五)统计领导出席活动情况。科协系统相关单位结合举办实际情况，明确邀请市科协领导参加本单位活动意向。

(六)标识使用。支持各单位在各自主办活动中规范使用“全国科普日”“科普中国”“科技馆之城”“北京科学嘉年华”等文字或标识，共同塑造首都科普文化品牌。

(七)完成系统填报。分别注册登录北京市科协官网(www.bast.net.cn)“全国科普日重点活动征集”专题页面、中国科协全国科普日网站(www.kepuri.cn)“科普中国”客户

端，填报活动信息，10月14日前完成活动总结。

（八）其他事项。全国科普日“食品安全”主题科普宣传工作情况，列入了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对各地食品安全工作的重点考核指标，各单位可登录“科普中国”资源中心（https://cloud.kepuchina.cn/newSearch/imageText?category_id=2&can_down=0）下载、使用有关资源。请各单位在全国科普日网站填报食品安全类活动时，务必在【活动名称】中体现“食品安全”四个字。示例：1. 活动名称：科普日“食品安全”活动
2. 活动名称：科普日“食品之安全常识”只有活动名称1可以统计到，因为关键字是完全符合“食品安全”这4个字的，出现间隔的情况（比如活动名称2）无法检索到。请各单位填报时注意按要求填写活动名称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市纲要办成员单位（委办局）

联系人：杨晓伟

联系电话：84644996

区纲要办（区科协）

联系人：马力

联系电话：84630166

“科技馆之城”各类场馆

联系人：闫 宏、沙 莎

联系电话：83059701、84634995

市学会、高校科协、园区企（事）业单位科协

联系人：周 宁、段 辉

联系电话：84650077-8506、84644996

京津冀科普联合行动

联系人：刘 芳

联系电话：84645842